

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

正《達摩祖師論》

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

正《達摩祖師論》

愧序

弟子多杰洛桑敬禮無上恩師及三寶、空行、護法一切眾。喔巴美！

「欺師滅祖」這一句名言流於佛教，但卻少有人知道這句話的真實含義，人們往往誤認為害師、謗師、罵師、玷污師父這類行為才屬於欺師滅祖，不錯，這是公開的欺師滅祖叛逆行為，對於人們來說是一目了然的，這樣的滅祖欺師行為影響不了正知正見

的人。可是另有一種深藏隱晦的欺師滅祖行為，實在是貽害眾生於無始，因為這種隱晦式的惡報行為往往不易被人們所徹見，如果沒有深造學識、智慧開敷的人，從根本上就不可能徹見其弊端，因此在沒有明眼人的引導下，多者貽害終生慘於人寰。就拿佛教徒來說，這類人被殘害墮落者實在太多，有許多所謂名威世界的大活佛、大法師，其造詣頗為一知半解，乃至導人入邪者大有其行，他們往往毀謗如來正法而自不

了知，乃至不顧一切亡命而行，如一說到禪宗祖師達摩，他們個個都讚嘆不已，但一說到神通法力，他們立刻大加咒罵，眾力誹謗，口口聲聲來一個神通是外道，竟然說：「我們不講神通、反對神通，我們要改革佛教，我們要創造人間淨土。」他們已經在欺師滅祖，但是往往一點也不知道自己在犯罪，實在是可憐！想一想當年達摩祖師一蘆渡江難道不是神通嗎？難道這一顯現是外道行為嗎？再想一想佛陀和祖師們

顯現神通者不計其數，難道他們都是外道嗎？如果不是外道，你為什麼要罵神通是外道呢？今天我要嚴厲的提醒大家，這類活佛法師有的是昏昏然一知半解，有的是法門未入，凡夫俗子冒充聖者，故所以不通經藏，妄圖改革佛教，落於偏見，有的是魔子魔孫化現為大和尚，另有的是凡夫見地自己沒有證量、無智慧、無神通，因為怕弟子們請問神通是否證到，自己又沒有量境，怕丟臉於大眾，乃至從此得不到供養，

所以出自私慾而狂力反對神通，無奈之下只好選擇了一條想當然耳的凡夫世界佛教國土，翻遍三藏和十部密典都找不到這個學說。所以我們應該有正知正見想一想祖師和佛陀們，再看看那些反對神通的人，他們的證量是什麼，應該說多者是勸人為善，從於佛學或佛教研究，但多是以凡夫淺識世智聰明落入，完全沒有般若證量，更未深入妙智起用，所以他們這些人作的事，偏於支解導人入邪，結果幾十年過去了弟子與

師一紙空談，理論不實，甚至狂妄自稱什麼世界地球極樂世界。更有在翻譯經藏時多多弄錯了祖師們的本意，比如神通是修行為過程中必須自然顯現的幻化現象，但現世中卻被一些所謂的名流們謗為外道，就拿達摩祖師的四行觀、血脈論、悟性論、破相論，到底是達摩祖師錯了多少還是後輩祖師譯解錯了的？我想一定是多數錯在後輩祖師們的身上。我拜學了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老人家改正的達摩祖師論，他老人家把

一千多年來沒有人敢於更正的達摩祖師法義，重新復原了達摩祖師的本來面目，這實在是眾生的大福報喔！有的大和尚會認為說：「達摩祖師多麼了得，從他流派歷代祖師成就了多少聖者，大祖師們的解脫一個個均是鐵證如山，誰能有資格說長道短！這個仰諤法王是密宗人士，又不是禪宗祖師，未免太過分了！他是一個什麼來頭啊！膽敢論祖師的長短！」正因為某些人有這樣的不正確看法，因此我告訴你們，你們

弄錯了，大法王是顯宗最高聖者、密乘總持法王，達摩祖師固然是偉大的，大法王也寫偈讚嘆他功德無量，但是難道達摩尊者的成就就登峰造極如佛陀了嗎？凡是未證到佛陀地位的至高聖者，都是不能稱之為無上正等正覺的，也就是說還有不圓滿的地方，如我們讀書學文化課程一樣，小學有文化課程，中學有文化課程，大學也有文化課程，三級的課程當然是有差距的囉，何況大法王並未說達摩祖師是絕對錯，主

要的是後輩譯經者的失譯嘛，後輩祖師們難免不錯義理。更重要的是，你知道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是誰嗎？我相信就是我多杰洛桑也不比達摩祖師差多遠，但是我比起仰諤大法王實在是不及其腰部啊！他是誰的化身我如果講出來你會嚇一跳說：「原來如此了得！」就憑他老人家能三藏無礙，對任何流派無所不精到頂點，五明高妙五條清楚地擺在那裡都達到高峰，五部內密灌頂一部也不缺，尤其能當眾請佛陀從

天空降下甘露，加持在座開敷智慧得大解脫，就是修緣起大法也不是我輩之流能比擬的，扳出指頭算一算點點名，當今哪個法王能及其項背呢？況乎那些門樑未入、智慧神通毫無所證的部份所謂大和尚，有什麼妙智去測判無上甚深的真諦喔！當然有的人會說，人家某某大活佛大和尚是公認的世界第一、二把交椅，是大法師、大高人，我認為你說的也不錯，確實有這樣的社會傳說，可是你不知道他們這一批所謂大師級

的人物，只有空頭理論沒有實際證量的，是虛利於群的名望，不能代表真正的佛法的，完全沒有資格屬於勝義佛門弟子的。仰諤大法王老人家的正論，使我們想到很多佛教書籍都是應該加以思考，特別是某些活佛和尚們的論著是存在很多問題的，最近我看了台灣一位名望很高的老和尚講的開示，可以說錯誤連篇，一言難盡，我在這裡不點他的名。大法王說佛書經過歷史的遺留，特別是經過翻譯之後，就會有一些問題

在上面，就是現在大菩薩們著的書，也避免不了有些微小的少錯，如阿王諾布帕母的佛書也有問題，那是出版社排版時的少部份錯別字，但帕母的法義實在是如來正法，解脫眾生的好法寶，帕母的道境就更不要說了，那真是大菩薩的功夫證量。在這裡我告訴你們一件事，那個國際正法佛學院的院長、就是給達賴喇嘛做現場中英文翻譯的鄭振煌居士，台灣人，他多年任職慧炬出版社社長，虔心做佛事，功德甚深，是個

孝子，為了使自己的父親當下往升佛土，與廣心法師一批人，遠涉重山登雪草地，終於見到了密乘總持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大法王面對持地而跪的三位仁波切、十二位法師、及鄭振煌等大德居士二十餘人皆善知識，另有空行、護法、人非人等若干，此時大法王宣布說：「今天你們來了，一切事莫過於渡亡為大，超渡振煌的父親是由金剛亥母阿王諾布帕母主持，她在萬里之遙將會以佛法神通把你父親的靈知心識攝化

去她的壇場中，三天送往西方極樂世界，蓮位是中品中生，等會兒你們看錄影、看天空就知道了。」說完後大法王拿出帕母的一盤法相帶說：「你們首先要了解帕母是何等的偉大，就看這盤錄像帶吧。」振煌居士親自把錄像帶倒到頭自己操作第一次開始放帶，大家看了連說功德無量、不可思議，真正的金剛亥母展示真顏，哪裡是凡夫形象可沾邊喔！實在莊嚴無比！美國及世界共八十三所大學聯盟頒發給帕母全世界第

一個也是唯一的最高金冠王袍三重體博士，帕母老人家坐在法台上，美國頒證主席和英國副主席及大活佛們在下四跪八拜後，將證書和博士王袍及價值兩千餘萬美金的鑽石金冠送上法台，帕母頭頂鑽石金冠開示說：「你們雖然做了很多，但是我不會說感謝你們，這對我說無非是行化之方便而已，其實，一切有為法都是虛幻不實的，正如你們的身體一樣，雖然看到有但是是假有的，不實在的。」此時突然帕母頭頂的

鑽石金冠不見了，就那麼百分之一秒的時間，鑽石金冠不知去向何方，當帕母說到要加持大家，突然鑽石金冠在頭上出現了，主席們和大活佛們在現場眼睜睜地看到帕母轉無常於剎那之間，說妙諦以表恆河諸法，個個雜念皆除、頓開智慧，均發大乘菩提心。看完帶後，振煌居士即將帕母的法相帶從攝相機中取出，用哈達包上，掛在自己頸上以作加持。此時大法王讓振煌居士當下寫出父親的年庚生帖，然後振煌居

士親自由口袋裡拿出一盤從來沒有用過的錄像帶，現場拍下他父親的庚帖和在座的活佛、法師、比丘、比丘尼等四眾弟子們的情景影像，此時振煌居士將拍完的錄像帶從機中取出，當下放在自己上衣口袋裡密扣收藏後，大法王再指著振煌居士頸上掛著的帕母法相帶說：「帕母是具有無上功德的，她是偉大慈悲的聖母，現在帕母以佛法的大神通將剛剛給你們拍下的影像全部收攝到你頸上掛著的帕母法帶中了。」雖然大

家對大法王無上的尊重，但其中有幾位仍產生了極大的疑惑，認為大家剛才看到帕母的法帶，從頭到尾都沒有我們在座人的絲毫影子，而且鄭院長放完後自己把它掛在頸上，沒有取下來過，另外一盤剛剛拍的現場法事，絕不可能憑空穿進頸上掛的法帶裡！這時大法王說：「你們把帕母的法帶再看一遍吧！」鄭院長自己把帕母的法相帶從頸上取下來，以同樣的方式倒到頭，第二次放開了錄像，只聽到異口同聲「哇！」

的驚嘆共鳴，個個目瞪口呆、激動不已！剛拍完還放在鄭院長上衣口袋裡的那盤錄像帶中的情景全部無二無別清晰的展現在帕母的那一盤錄像帶中，第三次又再放，都是清清楚楚，一點不差。最關鍵的是，帕母的法相帶從開頭第一遍放完後，沒有與任何機沾過邊，而且當時大家看到放完後鄭院長馬上把它掛在頸上，沒有離開過一秒鐘，另外一盤毫無相干的影像怎麼會進到帕母的法帶裡去了呢？真實的佛法太偉大太

殊勝了，不管無線電、有線電、電腦，凡宇宙間的一切都能境隨心轉。當他們看完帕母的法相帶，法帶照常還保留在機中，仰諤大法王上師說：「現在請帕母把你父親和大家的形象都收去帕母的多杰壇城加持。」就只說了這麼一句話，他們第四次再放錄像帶看時，剛才清晰的現場情景畫面已經消失得無影無蹤，只剩下帕母原來的錄像過程，這時波迪溫圖仁波切大聲喊道：「大家快看，空中有佛光。」這時眾人

都看到五彩佛光在無際天宇中不停地閃動，放射著萬道暖流加持在場大眾，當時只有激動和讚嘆。帕母老人家確實把大家收去加持了，而且只收走了他們的部份，帕母的影像照常保留在帶中。這時大法王說：「我要轉告帕母的幾句話給大家，這也是我要講的話，對於神通境顯，完了就了矣，不可執著，應歸於幻化，空性所攝，故當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你們有機緣的話，學我的《解脫大手印》就一切都明白了。」

大法王講完話合上眼睛，如如不動了。你們大家可以想一想，當今哪一個有這樣的功夫道量？你們可以請教鄭居士，他見過那麼多大活佛、大法師，尤其與達賴喇嘛有甚深相襯譯法的因緣，如果其他法王有如此證量的話，鄭居士應該去請達賴喇嘛，就不可能遠涉重山草地，尋大法王超渡父親了！更重要的是大法王不染世俗名利，法德高峰，躍古騰今，顯宗密乘三藏精通無比，為當今世界總持巨德法王，所以更正達摩

祖師的論著是一個無價之寶，你們應該無比虔誠的恭請參悟。同時也應該看廣心和尚經歷記錄的《佛法精髓》，看後悟了才知道，跟你們說得太多也無用，就這樣吧！

喇嘛 多杰洛桑

達摩尊者所著論說，法理精微，論道正中，爲禪道之無上正諦，接密乘大圓勝慧之精髓，爲攝三藏之妙寶，確乃非普通聖者能接其項背，尤其是當今所謂許多大活佛仁波切、大法師與達摩尊者相比，確實有天壤之別，百里雲山之斷，丘壑與峻峰之差，祖師法義虹然，余頗敬之矣，但達摩所著論著，也許爲後輩祖師釋者所誤，確有錯重之處，余弟子藏密法王多杰洛桑再三請求，爲衆生故，望施

法忍，正其錯處，今應多杰洛桑之願，爲利有情故，對祖師四論略加正之。慚愧之舉，怎堪一覽，但實乃如正之諦，故直語展之。若了此法，定能福慧圓滿，生死自由。另外特說明此次正法是更正復原達摩尊者之本意，而不是復原達尊文句，因無是文句之設立，爲諸修之應機明了。此說四字偈序以作參究。

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偈序

菩提達摩，印度高人，西來聖僧，宣宗禪門。
開敷道諦，人心佛境，自備圓頓，不需修整。
向外馳求，無非神靈，神奇古怪，左道邪行。
微妙至寶，衆生平等，不生不滅，只在一心。
一無所得，性自歸真，行坐無事，佛即人心。
六道有情，亦復同根，身外無法，體內無因。

中度不執，如是平等，了生脫死，渡江也成。
解脫神通，方可施行，無始諸佛，了然其本。
成就心應，方便多門，歸元無二，心不隨境。
達摩諸論，堪稱要門，解脫衆生，歷代高僧。
正理相傳，功德宏深，說諦雖精，微有差增。
我乃愧心，何卻道論，希能受益，無量衆生。
但利有情，依法應證，如是而說，佛即是心。

菩提達摩大師略辨大乘入道四行觀

弟子 曇琳 序

法師者，西域南天竺國人，是婆羅門國王第三之子也。神慧疎朗，聞皆曉悟；志存摩訶衍道，故捨素隨緇，紹隆聖種；冥心虛寂，通鑒世事，內外俱明，德超世表。悲悔邊隅正教陵替，遂能遠涉山海，遊化漢魏。亡心之士，莫不歸信；存見之流，乃生譏謗。于時唯有道育惠可，此二沙門年雖後生，俊志高遠。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幸逢法師，事之數載，虔恭諮啓，善蒙師意。法師感其精誠，誨以真道，令如是安心，如是發行，如是順物，如是方便，此是大乘安心之法，令無錯謬。如是安心者：壁觀。如是發行者：四行。如是順物者：防護譏嫌。如是方便者：遣其不著。此略序所由云爾。

夫入道多途，要而言之，不出二種：一是理入、二是行入。理入者：謂藉教悟宗；深信含生同一真性，但爲客塵妄想所覆，不能顯了。若也捨妄歸真，

證境有二，凝住壁觀，一者凝住壁觀，無自無他，凡聖等一，堅住不移，更不隨文教，此即與理冥符，無有分別，寂然無爲。二者於諸世相，應機接物了明如幻，其心如如，不隨境遷，行走坐臥，動靜一禪，無爲住性，名之理入。行入謂四行，其餘諸行悉入此中。何等四耶？一報冤行，二隨緣行，三無所求行，四稱法行。

云何報冤行？謂修道行人，若受苦時，當自念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言：我往昔無數劫中，棄本從末，流浪諸有，多起冤憎，違害無限，今雖無犯，是我宿殃，惡業果熟，非天非人所能見與，心甘甘受，都無冤訴。唯自懺悔，勤善精進。經云：逢苦不憂。何以故？識達故。此心生時，與理相應，體冤進道，故說言報冤行。

二隨緣行者：衆生無我，並緣業所轉，苦樂齊受，皆從緣生。若得勝報榮譽等事，是我過去宿因所感，是我過去宿因所感和我今世新因業報果熟所顯，

今方得之，但皆屬因果惑業有為之相，緣盡還無，何喜之有？得失從緣，心無增減，喜風不動，冥順於道，是故說言隨緣行。

三無所求行者：世人長迷，處處貪著，名之爲求。智者悟真，理將俗反，安心無爲，形隨運轉，萬有斯空，見相無執，無所願樂。功德黑暗，常相隨逐，三界久居，猶如火宅，有身皆苦，誰得而安？了達此處，故捨諸有，應物不迫，止想無求。經曰：有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求皆苦，無求即樂。判知無求。眞爲道行，故言無所求行。

四稱法行者：性淨之理，有淨所獲謂之爲凡，無淨所得，目之爲法。此理眾相斯空，無染無著，無此無彼。無內無外，無大無小，無有妄執分別。經曰：法無眾生，離眾生垢故；法無有我，離我垢故；智者若能信解此理，應當稱法而行。法體無慳，身命財行檀捨施，心無恡惜，脫解三空，不倚不著，但爲去

垢，稱化眾生而不取相。此爲自行，復能利他，亦能莊嚴菩提之道。檀施既爾，餘五亦然。爲除妄想，修行六度，而無所行，是爲稱法行。

達摩大師四行觀終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附達摩大師碑頌

梁武帝蕭衍

楞伽山頂坐寶日。
中有金人披縷褐。
形同大地體如空。
心有琉璃色如雪。
匪磨匪瑩恆淨明。
披雲卷霧心且徹。
芬陀利花用嚴身。
隨緣觸物常怡悅。
不有不無非去來。
多聞辨才無法說。
實哉空哉離生有。
大之小之眾緣絕。
剎那而登妙覺心。
躍鱗慧海起先哲。

理應法水永長流。

何期暫通還暫渴。

驪龍珠內落心燈。

白毫慧刃當鋒缺。

生途忽焉慧眼閉。

禪河駐流法梁折。

無去無來無是非。

彼此形體心碎裂。

住焉去焉皆歸寂。

寂內何曾存哽咽。

用之執手以傳燈。

生死去來如電掣。

有能至誠心不疑。

劫火燃燈斯不滅。

一真之法盡可有。

未悟迷途茲是竭。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達摩大師血脈論

（「前佛後佛，以心傳心，不立文字」這個義理主要是達摩尊者告訴世人，佛本無文字，也就是說佛性中無文字語言分別心設立之，若有文字則是分別心妄顯，妄起時當下落入凡夫分別心識，故由是爾際脫離佛性眞如。不立文字，並不是說起法之時無文字立語，如果無文字立語，這就誤解了達摩尊者之義諦，因爲達摩言吾問汝、汝問吾，相互答問，這就是文字

立言，故知爲入法起諦，不離文字，佛性真如無言可立，是故無文字之說爲佛性故。）

三界混起，同歸一心，前佛後佛，以心傳心，佛性真如，不立文字。問曰：若不立文字，以何爲心？

答曰：汝問吾即是汝心，吾答汝即是吾心。吾若無心因何解答汝？汝若無心因何解問吾？問吾即是汝心，從無始曠大劫以來，乃至施爲運動一切時中，一切處所，皆是汝本心，即凡夫心識是也，心無所住，皆是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汝本佛。皆是汝本佛心。即心是佛，亦復如是。除此心外，終無別佛可得；離此心外覓菩提涅槃無有是處。自性真實非因非果。法即是心義，自心是涅槃。若言心外有佛及菩提可得，無有是處。佛及菩提皆在何處？譬如有人以手提虛空得否？虛空但有名，亦無相貌；取不得、捨不得，是捉空不得。除此心外，見佛終不得也。佛是自心作得，因何離此心外覓佛？前佛後佛只言其心，心即是佛，佛即是心；心外無佛，

佛外無心。若言心外有佛，佛在何處？心外既無佛，何起佛見？遞相誑惑，不能了本心，被它無情物攝，無自由，**落入凡夫境轉**。若也不信，自誑無益。佛無過患，眾生顛倒，不覺不知自心是佛。若知自心是佛，不應心外覓佛。佛不度佛，將心覓佛不識佛。但是外覓佛者，盡是不識自心是佛。亦不得將佛禮佛，不得將心念佛。（此指不得將心念佛是說：住於佛性再生出佛念佛者，則爲分別心出起由真轉妄矣，是故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念佛人一心不亂，不執一心，無有分妄，此乃佛不念佛，禪道理中另有特解，此不多論。）佛不誦經，佛不持戒，佛不犯戒、佛無持犯，亦不造善惡。若欲覓佛，須是見性，見性即是佛。若不見性，念佛、誦經、持齋、持戒、亦無益處。念佛得因果，誦經得聰明，持戒得生天，布施得福報，覓佛終不得也。若自己不明了，須參善知識，了卻生死根本。若不見性，即不名善知識。見性亦非證，故名善知識，見性雖當

證，證性則住性，是名解脫聖。若不如此，縱說得十二部經，亦不免生死輪迴，三界受苦，無出期時。昔有善星比丘，誦得十二部經，猶自不免輪迴，緣爲不見性，更無所證性，未得住性境。（達摩尊者見性後未能如如住性境，因此還東渡中國嵩山面壁九年，皆是爲入定，證性之用，是當明白見性並不等於證到了佛性，證性是已經證到了佛性，住於佛性中，但必知所證者，證無所得故，所謂見性者，即是見而無住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性，若是證而有得，如什麼得清淨等，則又落入有爲俗諦，非爲眞證性。）善星既如此，今時人講得三五本經論以爲佛法者，愚人也。若不識得自心，誦得閑文書，都無用處。若要覓佛，直須見性。性即是佛，佛即是自在人，無事無作人。若不見性，證無所得，終日茫茫，向外馳求，覓佛元來不得。雖無一物可得，若求會亦須參善知識，切須苦求，令心會解。生死事大，不得空過，自誑無益。縱有珍饈如山，眷屬

如恆河沙開眼即見，合眼還見麼？故知有爲之法，如夢幻等。若不急尋師，空過一生。然即佛性自有，若不因師，終不明了。不因師悟者，萬中希有。若自己以緣會合，得聖人意，即不用參善知識。此即是生而知之，勝學也。若未悟解，須勤苦參學，因教方得悟。故正如前文之示，教不離文字言語，得者無有語言詞論。若未悟了，若已悟了，不學亦得。不同迷人，不能分別皂白，妄言宣佛敕，謗佛忌法。如斯等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類，說法如雨，盡是魔說，即非佛說。師是魔王，弟子是魔民，迷人任它指揮，不覺墮生死海。但是不見性人，妄稱是佛。此等眾生，是大罪人，誑它一切眾生，令入魔界。若不見性，說得十二部經教，盡是魔說。魔家眷屬，不是佛家弟子。既不辨皂白，憑何免生死。若見性即是佛，但見佛並非證佛，若當證佛，於見佛深入於定，如住佛，是自證佛耶，不見性即是眾生。若離眾生性，別有佛性可得者，佛今在何

處？即眾生性，即是佛性也。性外無佛，佛即是性；除此性外，無佛可得，佛外無性可得。問曰：若不見性，念佛誦經布施持戒精進，廣興福利，得成佛否？答曰：不得。又問：因何不得？答曰：有少法可得，是有爲法，是因果、是受報、是輪迴法，不免生死，何時得成佛道。成佛須是見性，**證性如如入住，不執住性**。若不見性，因果等語，是外道法。若是佛，不習外道法。佛是無業人，無因果，但有少法可得，盡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是謗佛，憑何得成。但有住著一心一能一解一見，佛都不許。佛無持犯，心性本空，亦非垢淨。諸法無修無證，無修者，無法可執，無證者，無法可得，故證無所得，似名為佛，實無佛所，無因無果。佛不持戒，佛不修善，佛不造惡，佛不精進，佛不懈怠，佛是無作人。但有住著心，見佛即不許也。佛不是佛，莫作佛解。若不見此義，一切時中，一切處處，皆是不了本心。若不見性，一切時中擬作無作想，是大罪

人，是癡人，落無記空中；昏昏如醉人，不辨好惡。若擬修無作法，先須見性，然後息緣慮，**息緣慮者即是證性之為，住性之舉。**若不見性得成佛道，無有是處。有人撥無因果，熾然作惡業，妄言本空，作惡無過；如此之人，墮無間黑暗地獄，永無出期。若是智人，不應作如是見解。

問曰：既若施爲運動，一切時中皆是本心；色身無常之時，云何不見本心？答曰：本心常現前，汝自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見？

問曰：心既見在，何故不見？師曰：未能迴光返

照，由是隨境所遷。汝曾作夢否？答：曾作夢。問

曰：汝作夢之時，是汝本身否？答：是本身。又問：

汝言語施爲運動與汝別不別？答曰：不別。師曰：既

若不別，即此身是汝本法身；即此身同於汝當下之五

蘊不空之業報色身，夢幻身為靈知心識所顯色心，亦如當體之凡夫心無二無別矣，屬生死無常身矣，設若

此心無分別，爾際是為佛身，何來夢境身。（這一段開示是原則上的大錯罪過之說，許是後輩釋者未能了徹真義背道而馳，主要錯者認夢為真，以幻作性。此書在主要部份方面達摩尊者講的非常理正諦純，但就憑釋者這一條就可使一般根器的修行人，迷路不清，失掉正知正見，把幻化夢境當成法身，難以解脫。）即此法身是汝本心。此心從無始曠大劫來，與如今不別；未曾有生死，不生不滅。不增不減，不垢不淨，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好不惡，不來不去；亦無是非、亦無男女相、亦無僧俗老少、無聖無凡；亦無佛、亦無眾生、亦無修證、亦無因果、亦無筋力、亦無相貌；猶如虛空，取不得、捨不得，山河石壁不能爲礙；出沒往來，自在神通；透五蘊山，渡生死河；一切業拘此法身不得。此心微妙難見，此心不同色心，此心是人皆欲得見。於此光明中運手動足者，如恆河沙，及乎問著，總道不得，猶如木人相似，但非同木人相似，木人無知無

覺，此身覺者，覺而不著，似如口嚐諸味，酸甜苦辣

自知，總是自己受用，因何不識？佛言一切眾生，盡

是迷人，盡是迷者，因此作業，墮生死河，欲出還

沒，只爲不見性。眾生若不迷，因何問著其中事，無

有一人得會者，自家運手動足因何不識。故知聖人語

不錯，迷人自不會曉。故知此難明，惟佛一人能會此

法；惟佛一聖能會此法；餘人天及眾生等，盡不明

了。若智慧明了，此心號名法性，亦名解脫。生死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拘，一切法拘它不得，是名大自在王如來；亦名不思議，亦名聖體，亦名長生不死，亦名大仙。名雖不同，體即是一。聖人種種分別，皆不離自心。心量廣大，應用無窮，應眼見色，應耳聞聲，應鼻嗅香，應舌知味，乃至施爲運動，皆是自心。一切時中但有語言道斷，即是自心。**無入語言道斷即是幻妄。**故云如來色無盡，智慧亦復然。色無盡是自心，心識善能分別一切，乃至施爲運用，**皆是智慧。****皆是聰明，為凡**

夫體用；心無分別，色無盡而不著諸色，但了徹圓明，皆是智慧。心無形相，智慧亦無盡。故云如來色無盡，智慧亦復然。四大色身，即是煩惱，色身即有生滅，法身常住無所住，如來法身常不變異故。經云：眾生應知，佛性本自有之。迦葉只是悟得本性，本性即是心，心即是性，性即此同諸佛心。前佛後佛只傳此心，除此心外，無佛可得。顛倒眾生不知自心是佛，向外馳求，終日忙忙；念佛禮佛，佛在何處？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應作如是等見，但知自心，心外更無別佛。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又云：所在之處，即爲有佛。自心是佛，不應將佛禮佛；但是有佛及菩薩相貌，忽爾見前，切不用禮敬。我心空寂，本無如是相貌，若取相即是魔，盡落邪道。若是幻從心起，即不用禮。禮者不知，知者不禮，禮被魔攝。恐學人不知，故作是辨。諸佛如來本性體上，都無如是相貌，切須在意。但有異境界切不用採括，亦莫生怕怖，不要疑

惑，我心本來清淨，何處有如許相貌。乃至天龍夜叉鬼神帝釋梵王等相，亦不用心生敬重，亦莫怕懼；我心本來空寂，一切相貌皆是妄見，但莫取相。若起佛見法見，及佛菩薩等相貌，而生敬重，自墮眾生位中。若欲直會，但莫取一切相即得，更無別語。故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都無定實，幻無定相。是無常法，但不取相，合它聖意。故經云：離一切相，即名諸佛。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問曰：因何不得禮佛菩薩等？答曰：天魔波旬阿修羅示見神通，皆作得菩薩相貌。種種變化，是外道，總不是佛。佛是自心，莫錯禮拜。佛是西國語，此土云覺性。覺者靈覺，應機接物，揚眉瞬目，運手動足，於中應無所住，皆是自己靈覺之性。性即是心，心即是佛，佛即是道，道即是禪。取道即是禪。禪可證佛，但必超越四禪之上，於其大圓滿後，為無上正等正覺，是為佛也。禪之一字，非凡聖所測。又

云：見本性爲禪。若不見本性，即非禪也。假使說得千經萬論，若不見本性，只是凡夫，非是佛法。至道幽深，不可話會，典教憑何所及。但見本性，一字不識亦得。見性即是佛，聖體本來清淨，無有雜穢。所有言說，皆是聖人從心起用。用體本來空，名言猶不及，十二部經憑何得及。道本圓成，不用修證。道非聲色，微妙難見。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不可向人說也。唯有如來能知，餘人天等類，都不覺知。凡夫智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及，所以有執相。不了自心本來空寂，妄執相及一切法即墮外道。若知諸法從心生，不應有執，執即不知。若見本性，十二部經總是閑文字。千經萬論只是明心，言下契會，教將何用？至理絕言；教是語詞，實不是道。但必依語詞之教，起緣入道，入得道時，道本無言，言說是妄。若夜夢見樓閣宮殿象馬之屬，及樹木叢林池亭如是等相；不得起一念樂著，盡是托生之處，切須在意。臨終之時，不得取相，即得除

障。疑心瞥起，即魔攝。法身本來清淨無受，只緣迷故，不覺不知，因茲故妄受報。所以有樂著，不得自在。只今若悟得本來身心，**還不夠量，應證得本來身心**，即不染習。若從聖入凡，示見種種雜類，自爲眾生，故聖人逆順皆得自在，一切業拘它不得。聖成久有大威德，一切品類業，被它聖人轉，天堂地獄無奈何它。凡夫神識昏昧，不同聖人，內外明徹。若有疑即不作，作即流浪生死，後悔無相救處。貧窮困苦皆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從妄想生，若了是心，遞相勸勉，但無作而作，即入如來知見。初發心人，神識總不定；若夢中頻見異境，輒不用疑，皆是自心起故，不從外來。夢若見光明出現，過於日輪，即餘習頓盡，法界性見，**但切記不可執著**。若有此事，即是成道之因。唯自知，不可向人說。或靜園林中行住坐臥，眼見光明，或大或小，莫與人說，亦不得取，亦是自性光明。或夜靜暗中行住坐臥，眼睹光明，與晝無異，不得怪，並是自

心欲明顯。或夜夢中見星月分明，亦自心諸緣欲息，亦不得向人說，亦不得取著相。夢若昏昏，猶如陰暗中行，亦是自心煩惱障重，亦自知。若見本性，不用讀經念佛，廣學多知無益，神識轉昏。設教只爲標心；若識心，何用看教？諸教自然圓明無礙。若從凡入聖，**即須息業養神，即須嚴持戒律，心不住境，隨分過日。**若多瞋恚，令性轉與道相違，自賺無益。聖人於生死中，自在出沒，隱顯不定，一切業拘它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得。聖人破邪魔，一切眾生但見本性，了知餘習如幻，面壁定持，證得本性，餘習頓滅。神識不昧，須是直下便會，只在如今。欲真會道，莫執一切法；息業養神，深入無住禪定，餘習亦盡。自然明白，不假用功。外道不會佛意，用功最多；違背聖意，終日驅驅念佛轉經，空口高念，心卻外馳，不明念佛攝心之理，昏於神性，不免輪迴，佛是閑人，何用驅驅廣求名利，後時何用？但不見性人，讀經念佛，長學精

進；六時行道，長坐不臥；廣學多聞，以佛教學問為是，以為佛法。此等眾生，盡是謗佛法人。前佛後佛，只言見性。諸行無常，若不見性，明心住性，妄言我得阿耨菩提，此是大罪人。十大弟子阿難多聞中得第一，於佛無識只學多聞，二乘外道皆無識佛，識數修證，墮在因果中。是眾生業報，不免生死，遠背佛意，即是謗佛眾生，殺卻無罪過。經云：闡提人不生信心，殺卻無罪過。若有信心，此人是佛位人。若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見性，即不用取次謗它良善，白賺無益。善惡歷然，因果分明。天堂地獄只在眼前，愚人不信，現墮黑暗地獄中；亦不覺不知，只緣業重故，所以不信。譬如無目人，不信道有光明，縱向伊說亦不信，只緣盲故，憑何辨得日光；愚人亦復如是。現今墮畜生雜類，誕在貧窮下賤，求生不得，求死不得。雖受是苦，直問著亦言我今快樂，不異天堂。故知一切眾生，生處爲樂，亦不覺不知。如斯惡人，只緣業障重

故，所以不能發信心者，不自由它也。若見自心是佛，不在剃除鬚髮，白衣亦是佛。若不見性，剃除鬚髮，亦是外道。

問曰：白衣有妻子，姪欲不除，憑何得成佛？答曰：只言見性，**證性空真如之諦**，不言姪欲。只爲不見性；但得見性，**住持性空**，姪欲本來空寂，自爾斷除，亦不樂著，縱有餘習，不能爲害。何以故？性本清淨故。雖處在五蘊色身中，其性本來清淨，染污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得。法身本來無受，無飢無渴，無寒熱，無病，無恩愛，無眷屬，無苦樂，無好惡，無短長，無強弱，本來無有一物可得；只緣執有此色身，因即有飢渴寒熱瘴病等相，若不執，即一任作。若於生死中得自在，轉一切法，**爾際方能智慧起用，真空妙有，幻施神通不落魔境**，與聖人神通自在無礙，無處不安。若心有疑，決定透一切境界不過。不作最好，作了不免輪迴生死。若見性，旃陀羅亦得成佛。

問曰：旃陀羅殺生作業，如何得成佛？答曰：只言見性，**證得清淨法身**，不言作業。縱作業不同，一切業拘不得。從無始曠大劫來，只爲不見性，墮地獄中，所以作業輪迴生死。從悟得本性，終不作業。若不見性，念佛免報不得，非論殺生命。若見性疑心頓除，殺生命亦不奈它何。自西天二十七祖，只是遞傳心印。吾今來此土，唯傳頓教大乘，即心是佛，不言持戒精進苦行。乃至入水火，登於劍輪，一食長坐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臥，盡是外道有爲法。若識得施爲運動靈覺之性，汝即諸佛心。前佛後佛只言傳心，更無別法。若識此法，**是為基礎，持住此法**，凡夫一字不識亦是佛。若不識自己靈覺之性，假使身破如微塵，覓佛終不得也。佛者亦名法身，亦名本心，此心無形相，無因果，無筋骨，猶如虛空，**似喻虛空，實則亦非虛空之空**，取不得。不同質礙，不同外道。**此心除如來一人能會，此心除如來一聖能會**，其餘眾生迷人不明瞭。

此心不離四大色身中，此心不在四大色身中，亦不在

四大色身外，非外非內，無處不在，是心不執是為佛心，是心妄執是為凡識。若離是心，即無能運動。是身無知，如草木瓦礫。身是無性，因何運動。若自心動，乃至語言施為運動，見聞覺知，皆是動心動用。動是心動，動即其用。動用外無心，心外無動。動不是心，心不是動。動本無心，心本無動。動不離心，心不離動。動無心離，心無動離，動是心用，用是心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動。動即心用，用即心動。不動不用，用體本空。空本無動，動用同心，心本無動。故經云：動而無所動，終日去來而未曾去，終日見而未曾見，終日笑而未曾笑，終日聞而未曾聞，終日知而未曾知，終日喜而未曾喜，終日行而未曾行，終日住而未曾住。故經云：言語道斷，心行處滅，見聞覺知，本自圓寂。乃至瞋喜痛癢何異木人，乃至瞋喜痛癢非同木人，亦非無其覺照，有覺而不著其照，然了了明徹，不著諸

相，應無所執，只緣推尋痛癢不可得。故經云：惡業即得苦報，善業即有善報，不但瞋墮地獄，喜即生天。若知瞋喜性空，但不執即業脫。若不見性，講經決無憑，說亦無盡。略標邪正如是，不及一二也。

頌曰

心心心難可尋，寬時遍法界，窄也不容針。我本求心不求佛，了知三界空無物。若欲求佛但求心，只這心這心是佛。我本求心心自持，求心不得待心知。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佛性不從心外得，心生便是罪生時。

偈曰

吾本來此土。

傳法救迷情。

一華開五葉。

結果自然成。

達摩大師血脈論終

達摩大師悟性論

夫道者；以寂滅爲體。修者；以離相爲宗。故經云：寂滅是菩提，滅諸相故。佛者覺也；人有覺心，得菩提道，故名爲佛。經云：離一切諸相，即名諸佛。是知有相，是無相之相。不可以眼見，唯可以智知。若聞此法者，生一念信心，此人以發大乘超三界。三界者：貪瞋癡是。返貪瞋癡爲戒定慧，即名超三界。然貪瞋痴亦無實性，但據眾生而言矣。若能返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照，了了見貪瞋癡性即是佛性，貪瞋癡外更無別有佛性。經云：諸佛從本來，常處於三毒，長養於白法，而成於世尊。三毒者：貪瞋癡也。言大乘最上乘者，皆是菩薩所行之處，無所不乘，亦無所乘，終日乘未嘗乘，此爲佛乘。經云：無乘爲佛乘也。若人知六根不實，五蘊假名，遍體求之，必無定處，當知此人解佛語。經云：五蘊窟宅名禪院。內照開解即大乘門，可不明哉。不憶一切法，乃名爲禪定。若了此言者，

恆時不憶法，行住坐臥皆禪定。知心是空，名爲見佛。何以故？十方諸佛皆以無心，不見於心，名爲見佛。捨身不慊，名大布施。離諸動定，名大坐禪。

何以故？凡夫一向動，小乘一向定，謂出過凡夫小乘之坐禪，名大坐禪。若作此會者，一切諸相不求自解，一切諸病不治自差，此皆大禪定力。凡將心求法者爲迷，不將心求法者爲悟。不將心求法者爲愚，以心求法不著心法者爲悟。不著文字名解脫；不著文字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名不染；不染六塵名護法；出離生死名出家；出離生

死名解脫；明心見性名出家；不受後有名得道；不生

妄想名涅槃；不生妄想名禪定；大樂寂靜名涅槃；不

處無明爲大智慧；無煩惱處名般涅槃；無心相處名爲

彼岸。迷時有此岸，迷時此岸真有實，若悟時無此

岸。若悟時此岸幻有假。何以故？爲凡夫一向住此。

若覺最上乘者，心不住此，亦不住彼，故能離於此彼岸也。若見彼岸異於此岸，此人之心，已得無禪定。

煩惱名眾生，悟解名菩提，亦不一不異，只隔具迷悟耳。迷時有世間可出，悟時無世間可出。平等法中，不見凡夫異於聖人。經云：平等法者，凡夫不能入，聖人不能行。平等法者，唯有大菩薩與諸佛如來行也。若見生異於死，動異於靜，皆名不平等。不見煩惱異於涅槃，是名平等。何以故？煩惱與涅槃，同是一性空故。由是煩惱起，當下平如水，惑業歸空性，是故煩惱即涅槃。是以小乘人妄斷煩惱，妄入涅槃爲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涅槃所滯。菩薩知煩惱性空，即不離空，故常在涅槃。涅槃者：涅槃而不生，槃而不死，出離生死，出般涅槃。心無去來，即入涅槃。是知涅槃即是空心。諸佛入涅槃者，爲在無妄想處。為在法界同體處，圓滿三身四智境，為利有情應化故。菩薩入道場者，即是無煩惱處。空閑處者，即是無貪瞋癡也。貪爲欲界、瞋爲色界、癡爲無色界，若一念心生，即入三界；一念心滅，即出三界。是知三界生滅，萬法有無，皆由

一心。凡言一法者：似破瓦石竹木無情之物。若知心是假名，無有實體，即知自家之心亦是非有，亦是非無。故非身內，也非身外。若誤認心在身內，人死心亦死，故非身內。若言心在身外，何以開眼不見心，故非身外。何以故？凡夫一向生心，名爲有；小乘一向滅心，名爲無；菩薩與佛未曾生心，未曾滅心，名爲非有非無心，非內非外心；非有非無心，非內非外心，此名爲中道。是知持心學法，則心法俱迷；不持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心學法，則心法俱悟。凡迷者：迷於悟，悟者：悟於迷。正見之人，知心空無，即超迷悟。無有迷悟，始名正解、正見。色不自色，由心故色；心不自心，由色故心；是知心色兩相俱生滅。有者有於無，無者無於有，是名眞見。夫眞見者，無所不見，亦無所見，見滿十方，未曾有見。何以故？無所見故，見無見故，見非見故，**不著意而見故**。凡夫所見，皆名妄想。若寂滅無見，**始名眞見**。**始名未見，若見無罣**

礙，始名真見。心境相對，見生於中，若內不起心，則外不生境，境心俱淨，乃名爲真見。作此解時，乃名正見。見一切法無著諸相，故名不見一切法。不見一切法，乃名得道；入性空真如，法法皆解，解而不執，不解一切法，故不解一切法，乃名解法。何以故？見與不見，俱不見故；俱無著見故；解與不解，俱不解故。俱無著解故。無見之見，乃名真見；無解之解，乃名大解。夫正見者：非直見於見，亦乃見於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見。眞解者：非直解於解，亦乃解於無解。凡有所解，皆名不解；**無所解者，****無所著其解意，**始名正解；解與不解，俱非解也。經云：不捨智慧名愚癡。以心爲空，解與不解俱是眞；以心爲有，解與不解俱是妄。若解時法逐人，若不解時人逐法。若法逐於人，則非法成法；若人逐於法，則法成非法。若人逐於法，則法皆妄；若法逐於人，則法皆眞。是以聖人亦不將心求法，亦不將法求心，亦不將心求心，亦不

將法求法。所以心不生法，法不生心，心法兩寂，故常爲在定。是定即是見性為基，住性為定，定性得證性，故見性非全義，證性始可圓。眾生心生，則佛法滅；眾生心滅，則佛法生。心生則真法滅，心滅則真法生。已知一切法各各不相屬，是名得道人。知心不屬一切法，此人常在道場。迷時有罪，解時無罪。何以故？罪性空故。若迷時無罪見罪，若解時即罪非罪。何以故？罪無處所故。經云：諸法無性，真用莫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疑，疑即成罪。何以故？罪因疑惑而生。若作此解者，**前世罪業即爲消滅。**並長住於性空，**前世罪業無處生報。何以故？因性空無相，業無取處。**迷時六識五陰皆是煩惱生死法，**悟時六識五陰皆是涅槃無生死法。****悟證時六識五陰皆是涅槃無生死法。**（爲什麼要用悟證，不用悟，因爲悟爲明白了知之意，證是達到所明白了知的境界，悟爲理論，證爲實踐，故此法處當用悟證二字定義。）修道人不外求道。何以故？知

心是道；若得心時，無心可得；若得道時，無道可得。若言將心求道得者，皆名邪見。迷時有佛有法，悟無佛無法。何以故？悟即是佛法。夫修道者：身滅道成。亦如甲折樹。生此業報身，念念無常，無一定法，但隨念修之；亦不得厭生死，亦不得愛生死；但念念之中，不得妄想；則生證有餘涅槃，死入無生法忍。眼見色時，不染於色；耳聞聲時，不染於聲；皆解脫也。眼不著色，眼爲禪門；耳不著聲，耳爲禪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門。總而言，見色有見色性，不著常解脫；見色相者常繫縛。不爲煩惱所繫縛者，即名解脫，更無別解脫。善觀色者，色不生心，心不生色，即色與心俱清淨。無妄想時，一心是一佛國，有妄想時，一心是一地獄。眾生造作妄想，以心生心，故常在地獄。菩薩觀察妄想，不以心生心，常在佛國。若不以心生心，則心心入空，**念念歸靜，念念歸寂**，從一佛國至一佛國。若以心生心，**則心心不靜，則心心不寂**，念念歸

動，從一地獄歷一地獄。若一念心起，則有善惡二業，有天堂地獄；若一念心不起，即無善惡二業，亦無天堂地獄。爲體非有非無，在凡即有，在聖即無。聖人無其心，故胸臆空洞，與天同量。此已下並是大道中證，非小乘及凡夫境界也。心得涅槃時，即不見有涅槃。何以故？心是涅槃。若心外更見涅槃，此爲唯妄所生，妄生分別故，此名著邪見也。一切煩惱爲如來種心，爲因煩惱而得智慧。只可道煩惱生如來，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可得道煩惱是如來。故身心爲田疇，煩惱爲種子，智慧爲萌芽，如來喻於穀也。佛在心中，如香在樹中；煩惱若盡，佛從心出；朽腐若盡，香從樹出。即知樹外無香，心外無佛。若樹外有香，即是他香；心外有佛，即是他佛。心中有三毒者，是名國土穢惡；心中無三毒者，是名國土清淨。經云：若使國土不淨，穢惡充滿，諸佛世尊於中出者，無有此事。不淨穢惡者，即無明三毒是；諸佛世尊者，即清淨覺悟心

是。即無著覺悟心是，故無清淨可得，亦無幻妄所獲，是為諸佛之法身。一切言語無非佛法；若能無其所言，而盡日言是道；若能有所言，即終日默而非道。是故如來言不乘默，默不乘言，言不離默；悟此言默者，皆在三昧。若知時而言，若無心而言，言亦解脫；若不知時而默，若有心而默，默亦繫縛。是故言若離相，言亦名解脫；默若著相，默即是繫縛。夫文字者：本性解脫。文字不能就繫縛，繫縛自本來未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就文字。法無高下，若見高下非法也。非法爲筏，是法爲人筏者。人乘其筏者，即得渡於非法，則是法也。若世俗言，即有男女貴賤；以道言之，即無男女貴賤。以是天女悟道，不變女形；車匿解真，寧移賤稱乎。此蓋非男女貴賤，皆由一相也。天女於十二年中，求女相了不可得，即知於十二年中，求男相亦不可得。十二年者，即十二入是也。離心無佛，離佛無心；亦如離水無冰，亦如離冰無水。亦如離光無亮，

亦如離亮無光。（此二句不可作如，離水無冰然也！

離冰無水不然耳！如地水之出、汗水之露，亦無冰顯，是故方以光亮作如。）凡言離心者，非是遠離於

心，非是遠近之離意，而是不離不接，無心於心，無

住心識是之為離，（心無罣礙，無著諸相之際，何來

遠近之心，故所以無執者為離。）但使不著心相。經

云：不見相，名為見佛。即是離心相也。離佛無心

者；言佛從心出，心無罣礙時，心能生佛。然佛從心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生，而心未嘗生於佛。**因心即是佛，是故明心見佛。**

亦如魚生於水，水不生於魚。欲觀於魚，未見魚，而先見水。欲觀佛者，未見佛，而先見心。即知已見魚者，忘於水；已見佛者，忘於心。若不忘於心，尙爲心所惑；若不忘於水，尙被水所迷。眾生與菩提，亦如冰之與水；亦如光之與亮；爲三毒所燒，即名眾生；爲三解脫所淨，即名菩提。爲三冬所凍，即名爲冰；爲三夏所消，即名爲水。若捨卻冰，即無別水；

為亮之所顯，即名為光；為光之所散，即名為亮，若捨卻亮即無其光；若棄卻眾生，則無別菩提。猶如亮性即是光性，光性即是亮性，明知冰性即是水性，水性即是冰性。（冰水同源一性然也，水可結冰，但水並非為冰所化方為有水，故保留其冰水一性之理，而去掉冰化為水之定意。）眾生性者，即菩提性也。眾生與菩提同一性，亦如烏頭與附子共根耳；但時節不同，迷異境故，有眾生菩提二名矣。是以蛇化為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改其鱗；凡變爲聖，不改其面。但知心者智內，

但明心者智內，照身者戒外。真眾生度佛，佛度眾生，是名平等。眾生度佛者，煩惱生悟解。佛度眾生者，悟解滅煩惱。是知非無煩惱，非無悟解；是知非煩惱無以生悟解，非悟解無以滅煩惱。若迷時佛度眾生，若悟時眾生度佛。何以故？佛不自成，皆由眾生度故。諸佛以無明爲父，貪愛爲母，無明貪愛皆是眾生別名也。眾生與無明，亦如左掌與右掌，更無別

也。迷時在此岸，悟時在彼岸。若知心空不見相，則離迷悟；既離迷悟，亦無彼岸。如來不在此岸，亦不在彼岸，不在中流。中流者，小乘人也；此岸者，凡夫也。彼岸菩提也。佛有三身者；化身報身法身；化身亦云應身。若眾生常作善時即化身，無論衆生作善惡均為惑業果顯輪迴業報身，若佛菩薩為度有情時即化身，現修智慧時即報身，於法身及化身相和智慧顯果時即報身，佛之報身則為二大圓滿境之無上圓滿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相，非同一般聖者能有之，現覺無爲即法身。常現飛騰十方隨宜救濟者，化身佛也。若斷惑即是雪山成道，報身佛也。為化身神通境，或為報身直展境。佛或菩薩均具三身之境，佛為圓滿，而菩薩不如佛之道量，有不同層次之若干差。無言無說，無作無得，湛然常住，法身佛也。法身境也。若論至理一佛尙無，何得有三？此謂三身者，但據人智也。人有上中下說，下智之人妄興福力也，妄見化身佛；中智之人妄

斷煩惱，**妄見報身佛；妄執有相佛；**（報身佛非妄心

妄見所得見之，如佛陀之三十二大丈夫相、八十種隨行莊嚴、六十四圓音，十地以下菩薩均無能有往升到報身佛土的道量，故此句妄見報身佛更爲妄執有相佛。）**上智之人妄證菩提，上智之人離妄證菩提，妄**

見法身佛；離妄見法身佛；上上智之人內照圓寂，明

心即佛不待心而得佛智，**知三身與萬法皆不可取不可**

說，知法身與萬法皆不可取不可說，此即解脫心，成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於大道。爾際法身圓滿無上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神通無礙大智頓顯，自然生發報化一身之圓滿相，乃圓四智之無上正等正覺是為佛陀，至於法身是了生脫死之根本，屬於凡夫到聖者的首要道量，如無法身之基礎了脫，則無報身可證，化身亦然。經云：佛不說法，不度眾生，不證菩提。此之謂矣！此之謂矣法身也！眾生造業，業不造眾生。今世造業，後世受報，無有脫時。唯有至人，於此身中，不造諸業，故

不受報。雖然往昔諸業如影隨形，但法身無相，無相

之體何來報主。經云：諸業不造，自然得道。豈虛言哉！人能造業，業不能造人；人若造業，業與人俱生；人若不造業，業與人俱滅。是知業由人造，人由業生。人若不造業，即業無由生人也。亦如人能弘道，道不能弘人。今之凡夫，往往造業，妄說無報，豈至少不苦哉。若以至少而理前心，造後心報，何有脫時？若前心不造，即後心無報，復安妄見業報？經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云：雖信有佛，言佛苦行，是名邪見。雖信有佛，言佛有金鏘馬麥之報，是名信不具足，是名一闡提。解聖法名爲聖人，解凡法者名爲凡夫。但能捨凡法就聖法，即凡夫成聖人矣。世間愚人，但欲遠求聖人，不信慧解之心爲聖人也。經云：無智人中，莫說此經。經云：心也法也，無智之人，不信此心。解法成於聖人，但欲遠外求學，愛慕空中佛像光明香色等事，皆墮邪見，失心狂亂。經云：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

來。八萬四千法門，盡由一心而起。若心相內淨，猶如虛空，即出離身心內，八萬四千煩惱爲病本也。凡夫當生憂死，飽臨愁飢，皆名大惑。所以聖人不謀其前，不慮其後，無戀當今，念念歸道。若未悟此大理者，即須早求人天之善，最好諸惡莫作，衆善奉行，一心念佛，不成分別，如如而住，自然念佛三昧，慧當之時，往升極樂乃有大望，但切不可求人天之善，因人天為苦因顯果，輪迴未了，故當念佛，或求甚深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真密法解脫之道，無令兩失。

夜坐偈云

一更端坐結跏趺。	怡神寂照泯同虛。
曠劫由來不生滅。	何須生滅滅無餘。
一切諸法皆如幻。	本性自空那用除。
若識心性非形像。	湛然不動自真如。
二更凝神轉明淨。	不起憶想同真性。
森羅萬象併歸空。	更執有空還是病。

諸法本自非空有。

凡夫妄想論邪正。

若能不二其居懷。

誰道即凡非是聖。

三更心淨等虛空。

遍滿十方無不通。

山河石壁無能障。

恆沙世界在其中。

世界本性眞如性。

亦無無性即含融。

非但諸佛能如此。

有情之類並皆同。

四更無滅亦無生。

量與虛空法界平。

無去無來無起滅。

非有非無非暗明。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起諸見如來見。

無名可名眞佛名。

唯有悟者應能識。

未會眾生由若盲。

五更般若照無邊。

不起一念歷三千。

欲見眞如平等性。

慎勿生心即目前。

妙理玄奧非心測。

不用尋逐令疲極。

若能無念即眞求。

更若有求還不識。

達摩大師悟性論終

達摩大師破相論

論曰：若復有人志求佛道者，當修何法最爲省要？答曰：唯觀心一法，唯正行觀心一法，總攝諸法，最爲省要。問曰：何一法能攝諸法？答曰：心者萬法之根本，一切諸法唯心所生；若能了心，則萬法俱備；由是心為行者轉業之根本，故知行正則果正，依行消黑業，黑業遠離，方可不昏沉，無睡眠，無掉舉，無散亂，心無罣礙，則可使得明心見性。否則，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殺人放火，無惡不作，亦能明心否，絕不能也，故當正行。猶如大樹，行心二法猶如大樹，所有枝條及諸花果，皆悉依根。栽樹者，存根而始生子；伐樹者，去根而必死。若了心修道，若了心行修道，則少力而易成；不了心而修，不了心行而修，費功而無益。故知一切善惡皆由自心，行亦由心。心外別求，終無是處。

問曰：云何觀心稱之爲了？答：菩薩摩訶薩，行

深般若波羅蜜多時，了四大五陰本空無我；了證四大

五陰本空無我；了見自心起用，了見得證自心起用，

有二種差別。云何爲二？一者淨心，二者染心。此二

種心法，亦自然本來俱有；雖假緣合，互相因待。淨

心恆樂善因，互相異別，淨心不樂善因，不染諸惡。

若有樂著善因則落貪界，故知善惡二因皆不可染。染

體常思惡業。若不受所染，則稱之爲聖。遂能遠離諸

苦，證涅槃樂。若墮染心，造業受其纏覆，隨境所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遷，則名之爲凡，沉淪三界，受種種苦。何以故？由彼染心，障眞如體故。十地經云：眾生身中有金剛佛性，猶如日輪，體明圓滿，廣大無邊；只爲五陰重雲所覆，如餅內燈光，不能顯現。又涅槃經云：一切眾生悉有佛性，無明覆故，不得解脫。佛性者，即覺性也。但自覺覺他，覺知明了，則名解脫。則名解脫度生。（因有覺他之義，故於解脫後加上度生。）故知一切諸善，以覺爲根；因其覺根，遂能顯現諸功德

樹。涅槃之果德，因此而成。如是觀心，可名爲了。

問：上說眞如佛性，一切功德，因覺爲根，未審無明之心，以何爲根？答：無明之心，雖有八萬四千煩惱情欲，及恆河沙衆惡，皆因三毒以爲根本。其三毒者，貪瞋癡是也。此三毒心，自能具足一切諸惡。

猶如大樹，根雖是一，所生枝葉其數無邊。彼三毒根，一一根中，生諸惡業百千萬億，倍過於前，不可爲喻。如是三毒心，於本體中，應現六根，亦名六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賊，即六識也。由此六識，**出入諸根，依根起用**，貪著萬境，能成惡業，障真如體，故名六賊。一切眾生，由此三毒六賊，惑亂身心，沉沒生死，輪迴六趣，受諸苦惱；猶如江河，因小泉源，洄流不絕，乃能彌漫，波濤萬里。若復有人斷其本源，即眾流皆息。求解脫者，能轉三毒爲三聚淨戒，使之善因成熟，黑業遠離，**即能觀心無我，無有諸法**，轉六賊爲六波羅蜜，自然永離一切諸苦。

問：六趣三界廣大無邊，若唯觀心，何由免無窮之苦？答：三界業報，唯心所生；本若無心，於三界中，即出三界。其三界者，即三毒也；貪爲欲界，瞋爲色界，癡爲無色界，故名三界。由此三毒，造業輕重，受報不同，分歸六處，故名六趣。

問：云何輕重分之爲六？答：眾生不了正因，迷心修善，未免三界，生三輕趣。云何三輕趣？所謂迷修十善，妄求快樂，未免貪界，生於天趣。迷持五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戒，妄起愛憎，未免瞋界，生於人趣。迷執有爲，信邪求福，未免癡界，生阿修羅趣。如是三類，名三輕趣。云何三重？所謂縱三毒心，唯造惡業，墮三重趣。若貪業重者，墮餓鬼趣；瞋業重者，墮地獄趣；癡業重者，墮畜生趣。如是三重，通前三輕，遂成六趣。故知一切苦業由自生心，但能攝心，離諸邪惡，三界六趣輪迴之苦，自然消滅離苦，即得解脫。但切莫離失三聚淨戒，以為銷諸惡業之法器。

問：如佛所說，我於三大阿僧祇劫，無量勤苦，方成佛道。云何今說，唯只觀心，制三毒，即名解脫？答：佛所說言，無虛妄也。阿僧祇劫者，即三毒心也；胡言阿僧祇，漢名不可數。此三毒心，於中有恆沙惡念，於一一念中，皆爲一劫；如是恆沙不可數也，故言三大阿僧祇。眞如之性，既被三毒之所覆蓋，若不超彼三大恆沙毒惡之心，云何名爲解脫？今若能轉貪瞋癡等三毒心，爲三解脫，是則名爲得度三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大阿僧祇劫。末世眾生愚癡鈍根，不解如來三大阿僧祇秘密之說，遂言成佛塵劫末期，豈不疑誤行人退菩提道。

問：菩薩摩訶薩由持三聚淨戒，行六波羅蜜，方成佛道；今令學者唯只觀心，不修戒行，云何成佛？

答：三聚淨戒者，**為一切諸戒之總攝**，即制三毒心也。制三毒成無量善聚。聚者會也，無量善法普會於心，故名三聚淨戒。六波羅蜜者，即淨六根也。胡名

波羅蜜，漢名達彼岸，以六根清淨，不染六塵，即是度煩惱河，至菩提岸。故名六波羅蜜。

問：如經所說；三聚淨戒者，誓斷一切惡、誓修一切善、誓度一切眾生，**無分大小，悉皆行持**。今者唯言制三毒心，豈不文義有乖也？答：佛所說是真實語。菩薩摩訶薩，於過去因中修行時，爲對三毒，發三誓願，持一切淨戒。對於貪毒，誓斷一切惡，常修一切善；對於瞋毒，誓度一切眾生；故常修慧；對於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癡毒，由持如是戒定慧等三種淨法，故能超彼三毒成佛道也。諸惡消滅，名爲斷。以能持三聚淨戒，則諸善具足，名之爲修。以能斷惡修善，則萬行成就，自他俱利，普濟群生，故名解脫。故名解脫度他。則知所修戒行不離於心，若自心清淨，則一切佛土皆悉清淨。故經云：心垢則眾生垢，心淨則眾生淨；欲得佛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也。三聚淨戒自然成就。

問曰：如經所說，六波羅蜜者，亦名六度；所謂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今言六根清淨，名波羅蜜者，若爲通會。又六度者，其義如何？答：欲修六度，當淨六根，先降六賊。能捨眼賊，離諸色境，名

爲布施；能禁耳賊，於彼聲塵，不令縱逸，名爲持戒；能伏鼻賊，等諸香臭，自在調柔，名爲忍辱；能制口賊，不貪諸味，讚詠講說，名爲精進；能降身賊，於諸觸慾，湛然不動，名爲禪定；能調意賊，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順無明，常修覺慧，名爲智慧。六度者運也，（上論

六根之對應六度差也，比如能捨眼賊，離諸色境，名爲布施，未免牽強之說，應知凡布施者當行於三門：財、法、無畏，離諸色境，三門之施何來接主受施。由是當知六根應全然而以除得，方可爲之六度之用也，故正文如下。）降得六根滅除六賊，自入法性真如之體，似體無所體得，故為無為了脫，於佛境性空中長養功德，無德所執自然功境增益，方能化身度脫

一切有情，則可行於財布施、法布施、無畏布施，故名布施。滅除六賊，自然住於佛性，於法性真如中萬法不染，何來有戒可犯，故名持戒。滅除六賊，妙心本空，對境如幻，悉皆平等，無有怨親，自無瞋起，實為大忍，故名忍辱。滅除六賊，常於真空妙有而行，不執於境，如是恆持如來正法，故名精進。滅除六賊，自然無著清淨，長處無著之定中，故名禪定。滅除六賊，法性平等，等持於定，自然生慧，戒定慧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者，以是知名為智慧。六度者是為滅除苦因也，故了證法性真如，六度盡在其中，又知六度滅覆苦因，建於佛德，近取佛果。六波羅蜜喻若船筏，能運眾生，達於彼岸，故名六度。

問：經云：釋迦如來，爲菩薩時，曾飲三斗六升乳麋，方成佛道。先因飲乳，後證佛果，豈唯觀心得解脫也？答：成佛如此，言無虛妄也；必因食乳，然始成佛。言食乳者，有二種，佛所食者，非是世間不

淨之乳，乃是清淨法乳；三斗者，三聚淨戒，六升者，六波羅蜜；成佛道時，由食如是清淨法乳，方證佛果。若言如來食於世間和合不淨牛羶腥乳，豈不謗誤之甚。眞如者，**自是金剛不壞，自是不變性空**，無漏法身，（眞如非爲金剛不壞，佛之有形報身方名爲金剛不壞，因金剛者名身像之所表。）永離世間一切諸苦；豈須如是不淨之乳，以充飢渴。經所說，其牛不在高原，不在下溼，不食穀麥糠麩，不與特牛同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群；其牛身作紫磨金色，言牛者，毗盧舍那佛也。

顯為毗盧舍那佛也，密有大威德金剛報身。以大慈悲，憐愍一切，故於清淨法體中，出如是三聚淨戒六波羅蜜微妙法乳，養育一切求解脫者。如是眞淨之牛，清淨之乳，非但如來飲之成道，一切眾生若能飲者，皆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問：經中所說，佛令眾生修造伽藍，鑄寫形像，燒香散花燃燈，晝夜六時遶塔行道，持齋禮拜，種種

功德皆成佛道；若爲觀心，總攝諸行，說如是事，應

虛空也。非虛空之空，非無念之空，無所住有，無所

住空，是名乃空，實無空得。答：佛所說經，有無量方便，以一切眾生鈍根狹劣，不悟甚深之義，所以假有爲，喻無爲；若復不修內行，唯只外求，希望獲福，無有是處。言伽藍者：西國梵語，此土翻爲清淨地也；若永除三毒，常淨六根，身心湛然，內外清淨，是名修伽藍。鑄寫形像者：即是一切眾生求佛道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也；所爲修諸覺行，彷彿如來眞容妙相，豈遣鑄寫金銅之所作也？是故求解脫者，以身爲爐，以法爲火，以智慧爲巧匠，三聚淨戒、六波羅蜜以爲模樣；鎔鍊身中眞如佛性，遍入一切戒律模中，如教奉行，一無漏缺，自然成就眞容之像。所謂究竟常住微妙色身，非是有爲敗壞之法。若人求道，不解如是鑄寫眞容，憑何輒言功德？燒香者：亦非世間有相之香，乃是無爲正法之香也；薰諸臭穢無明惡業，悉令消滅。其正

法香者，有其五種：一者戒香，所謂能斷諸惡，能修諸善。二者定香，所謂深信大乘，心無退轉。所謂恆住法身，不隨境遷。三者慧香，所謂常於身心，內自觀察。所謂真空妙有，五明生發，利益有情。四者解脫香，所謂能斷一切無明結縛。所謂明心見性，息滅無明，了證法性真如。五者解脫知見香，所謂觀照常明，通達無礙。所謂依教如法，不染外道，了明真如自心即佛。如是五種香，名爲最上之香，世間無比。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佛在世日，令諸弟子以智慧火，燒如是無價珍香，供養十方諸佛。今時眾生不解如來真實之義，唯將外火燒世間沈檀薰陸質礙之香，希望福報，云何得？散花者，義亦如是；所謂常說正法，諸功德花，饒益有情，散沾一切；於真如性，普施莊嚴。此功德花，佛所讚歎，究竟常住，無彫落期。若復有人散如是花，獲福無量。若言如來令眾生，剪截繒彩，傷損草木，以爲散花，無有是處。所以者何？持淨戒者，於諸天

地森羅萬像，不令觸犯；誤犯者，猶獲大罪，況復今者故毀淨戒，傷萬物求於福報，欲益返損，豈有是乎？又長明燈者：即正覺心也，以覺明了，喻之爲燈；是故一切求解脫者，以身爲燈臺，心爲燈炷，增諸戒行，以爲添油；智慧明達，喻如燈火。當燃如是真正覺燈，照破一切無明癡暗，能以此法，轉相開示，即是一燈燃百千燈，以燈續然，然燈無盡，故號長明。過去有佛，名曰然燈，義亦如是。愚癡眾生，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不會如來方便之說，專行虛妄，執著有爲，遂燃世間蘇油之燈，以照空室，乃稱依教，豈不謬乎！所以者何？佛放眉間一毫相光上能照萬八千世界，豈假如是蘇油之燈，以爲利益。審察斯理，應不然乎！（眾生於此應當明了，作世間香花燈供，確非真如法性之香花燈功德無量。但世間之供亦爲種因、薰染，方便利生之善行，於佛門中不可少之，正如文字經藏雖非無字經藏之佛心，但離於經藏言語則無道可悟，故離於

世間廟寺諸佛聖相，莊嚴供養之有爲色相表法，眾生何以染習法境，正如佛陀出家身作三衣，建立說法之地亦復爾然，但諸修行應當深信達摩尊者表諦之說，實乃頗爲正理，因達摩之言爲大乘真諦之開示。）又六時行道者：所謂六根之中，於一切時，常行佛道，修諸覺行，調伏六根，長時不捨，名爲六時。遶塔行道者：塔是身心也，當令覺慧巡遶身心，念念不停，名爲遶塔。過去諸聖，皆行此道，得至涅槃。今時世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人，不會此理，曾不內行，唯執外求；將質礙身，遶世間塔，日夜走驟，徒自疲勞，而於真性，一無利益。又持齋者：當須會意，不達斯理，徒爾虛切。齋者齊也，所謂齋正身心，不令散亂。持者護也，所謂於諸戒行，如法護持。必須外禁六情，內制三毒，勤覺察淨身心。了如是義，名爲持齋。又持齋者，食有五種：一者法喜食，所謂依持正法，歡喜奉行。二者禪悅食，所謂內外澄寂，身心悅樂。三者念食，所謂

常念諸佛，心口相應。四者願食，所謂行住坐臥，常求善願。五者解脫食，所謂心常清淨，不染俗塵。此五種食，名爲齋食。若復有人，不食如是五種淨食，自言持齋，無有是處。唯斷於無明之食。若輒觸者，名爲破齋。若有破，云何獲福？世有迷人，不悟斯理，身心放逸，諸惡皆爲；貪慾恣情，不生慚愧，唯斷外食，自爲持齋，必無是事。又禮拜者：當如是法也，必須理體內明，事隨權變，理有行藏，會如是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義，乃名依法。夫禮者敬也，拜者伏也；所謂恭敬眞性，屈伏無明，名爲禮拜。若能惡情永滅，善念恆存，雖不現相，名爲禮拜。其相即法相也。世尊欲令世俗表謙下心，亦爲禮拜；故須屈伏外身，示內恭敬。舉外明內，性相相應。若復不行理法，唯執外求，內則放縱瞋癡，常爲惡業，外即空勞身相，詐現威儀，無慚於聖，徒誑於凡，不免輪迴，豈成功德。

問：如溫室經說，洗浴眾僧，獲福無量。此則憑

於事法，功德始成，若爲觀心可相應否？答：洗浴衆僧者，非洗世間有爲事也。世尊當爾爲諸弟子說溫室經，欲令受持洗浴之法；故假世事，比喻真宗。隱說七事供養功德，其七事云何？一者淨水。二者燒火。

三者澡豆。四者楊枝。五者淨灰。六者蘇臍。七者內衣。以此七法喻於七事，一切衆生由此七法，沐浴莊嚴，能除毒心無明垢穢。其七法者：

一者謂淨戒洗

蕩僭非，猶如淨水濯諸塵垢。

一者淨戒洗蕩無始業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力，猶如良藥，身內諸疾，膚外瘡毒悉皆防治，自然
病毒邪氣不可上身。二者智慧觀察內外，猶如然火能

溫淨水。二者禪定生發智慧，猶如火燃火光破暗明

生，了徹分明諸有事相，知見明正，不步黑暗。三者

分別簡棄諸惡，猶如澡豆能淨垢膩。四者真實斷諸妄

想，如嚼楊枝能淨口氣。四者迴光返照明悟自心是

佛，如楊枝倒垂，不可順觀，向外馳求。五者正信決

定無疑，猶如淨灰摩身能辟諸風。五者正信不行偏

執，猶如淨灰滅除身毒，三毒皆除。六者謂柔和忍辱，猶如蘇膈通潤皮膚。猶如蘇膈滑潤，諸念無

沾，觀空平等，不生無明煩惱。七者謂慚愧悔諸惡業，猶如內衣遮醜形體。猶如解掉自身內沾垢衣，洗

淨身上邪物。（此七法余之愧鑒，略爲更意，因我疑是釋經或當年文字造經祖師們有小錯，故膽於造詞，一切爲利有情。）如上七法，秘密之義。為諸大乘利根者說，非爲小智下劣凡夫，所以今人無能解悟。其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溫室者，即身是也。所以燃智慧火，溫淨戒湯，沐浴身中。眞如佛性，受持七法，以自莊嚴。當爾比丘，聰明上智，皆悟聖意，如說修行，功德成就，俱登聖果。今時眾生，莫測其事，將世間水洗質礙身，自謂依經，豈非誤也。且眞如佛性，非是凡形，煩惱塵垢，本來無相，豈可將質礙水，洗無爲身？事不相應，云何悟道？若欲身得淨者；當觀此身，本因貪欲，不淨所生，臭穢駢闐，內外充滿。若也洗此身求

於淨者，猶如見漣漣盡方淨，以此驗之，明知洗外非佛說也。

問：經說言至心念佛，必得往生西方淨土。以此一門即應成佛，何假觀心？求於解脫。答：夫念佛者，當須正念，了義爲正，不了義爲邪。**證性為道**，**不證性為妄**，**若證性必正念歸一**，**正念必得往生**，**如是正念必得往生**，邪念云何達彼？佛者覺也，所謂覺察身心，勿令起惡；念者憶也，所謂憶持戒行不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忘，憶持教法守護行持，精進勤了。如是義，名爲
念。名爲正念。如不依教戒而行，不依真性，迷教返
行，則為邪念，念由心發，故知念在於心，不在於
言。因筌求魚，得魚忘筌；因言求意，得意忘言。既
稱念佛之名，須知念佛之道。若心無實，口誦空名，
三毒內臻，人我填臆，將無明心不見佛，徒爾費功。
且如誦之與念，義理懸殊，在口曰誦，在心曰念。故
知念從心起，名爲覺行之門；誦在口中，即是音聲之

相。執相求理，終無是處。故知過去諸聖所修，皆非外說，唯只推心。即心是眾善之源，即心爲萬德之主。涅槃常樂，由息心生。三界輪迴，亦從心起。心是一世之門戶，心是解脫之關津。知門戶者，豈慮難成？知關津者，何憂不達？竊見今時淺識，唯知事相爲功，廣費財寶，多傷水陸，妄營像塔，虛促人夫，積木疊泥，圖青畫綠，傾心盡力，損己迷它；未解慚愧，何曾覺知。見有爲則勤勤愛著，說無相則兀兀如

（註：文內方框裡的文句是錯誤的法義。粗字爲更正和補充句。括號內小字爲解釋法義。）

迷。且貪現世之小慈，豈覺當來之大苦。此之修學，徒自疲勞，背正歸邪，誑言獲福。但能攝心內照，覺觀外明；絕三毒永使銷亡，閉六賊不令侵擾；自然恆沙功德，種種莊嚴，無數法門，一一成就。超凡證聖，目擊非遙。悟在須臾，何煩皓首？真門幽秘，寧可具陳？略述觀心，詳其少分，而說偈言：

我本求心心自持，求心不得待心知。

佛性不從心外得，心生便是罪生時。

我本求心不求佛，了知三界空無物。
若欲求佛但求心，只這心心心是佛。

達摩大師破相論終

仰諤益西諾布大法王以明心偈
讚達摩祖師

聖尊求心心豈有，無得聖心心自留。

妄識凡情心有得，原本有爲心作愁。

兩度心法由心見，只在心迷悟心頭。

若是心隨心外轉，無常心即心幻求。

不執心法即心覺，了證心性佛心舟。

正法偈

我今正法論佛心，滿書文言何蹤影。
尋遍三界墨無跡，心佛寂住空有城。
六大亡國盡其有，莫將向外追邪人。
著凡取相三毒夢，撐手圖月海底針。
定中豈爲言語論，放手解心性歸真。
行者識得偈中道，對境不住妙有門。